

大埔县农业农村局
大埔县财政局
大埔县科工商务局

埔农农函〔2021〕55号

关于认定梅州市嘉好废旧汽车拆解有限公司
企业为农机报废资质机构的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有关报废回收企业：

根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商务厅联合印发的《关于开展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的通知》（粤农农〔2020〕110号）文件精神，为加快我县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工作，进一步优化农机装备结构，促进农机安全生产和节能减排，推动农业机械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

因此，经大埔县农业农村局与大埔县科工商务局联合组织开展农机报废资质机构认定工作。通过现场调查、资料审核、集中评审等流程。经研究，同意“梅州市嘉好废旧汽车拆解有限公司”企业具备为报废农机资质机构。请各镇人民政府、

丰溪林场要大力宣传贯彻好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工作，积极组织老旧农机到上述认定的资质机构进行定点报废后按照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工作流程和要求到大埔县农业农村局农业机械化股申领农机报废补贴，请各有关部门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大埔县农业农村局农业机械化股

联系人：房新发

联系电话：5522562

梅州市嘉好废旧汽车拆解有限公司

联系人：江宝城

联系电话：15917944386



大埔县农业农村局



大埔县财政局



大埔县科工商务局

2021年12月2日

抄送：梅州市农业农村局农机化管理办公室。